

臺北市立南門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廣州街6號
承辦人：曾聖涵
電話：23142775轉213
電子信箱：a368@st.nmjh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南門中自字第110600800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本校南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辦理「110學年度第1學期
教師培訓研習」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報名並惠予公假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110學年度臺北市南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計畫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自110年10月28日(星期四)起至臺北市教師在職
研習網(<https://insc.tp.edu.tw/>)報名。名額有限，以學
校薦派順序錄取。
- 三、本中心研習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Office應用實務—帶您學習Office應用技巧：110年11月
9日(星期二)8時30分至12時 30分，線上辦理，講師李燕
秋(輔仁大學影像傳播學系兼任講師)。(北市研習字第
1101026131號)
 - (二)EDM設計與製作實務—創意EDM的快速製作攻略：110 年
11月29日(星期一)13時30分至16時30分，於本校和平樓
一樓跨領域教室辦理，講師蔡雅琦(中國文化大學推廣教
育部多媒體講師)。(北市研習字第1101026132號)

北一女中 1101027



MRAA1106011544

四、若有疑問請電洽南門科技中心(02)2314-2775分機213，研
習報名請洽本中心專案助理曾聖涵先生，課程諮詢請洽陳
佑華教師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裝



訂



線

公文文號：1106011544

主旨：為本校南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辦理「110學年度第1學期教師培訓研習」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報名並惠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學組1 谷鴻美 送陳/會 110/10/27 13:09:46
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。
- 2.「與會教師」公假課務自理，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陳怡靜 送陳/會 110/10/27 17:40:02
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。
- 2.「與會教師」公假課務自理，文陳閱後存查。

3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陳汶靖 送陳/會 110/10/29 15:42:24
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。
- 2.「與會教師」公假課務自理，文陳閱後存查。

4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人事室1 賴佳伶 會畢 110/11/01 08:28:52

一、依教師請假規則第4條第1項第9款規定略以，應國內外機關團體或學校邀請，參加與其職務有關之各項會議或活動，經學校同意，給予公假，其期間由學校視實際需要定之。第13條第1項規定，教師請假、公假或休假，應填具假單，經學校核准後，始得離開。第14條第1項規定，教師請假、公假或休假，其課（職）務應委託適當人員代理。

二、陳請鈞核後，倘有教師報名研習，請依請假手續規定確實至差勤系統辦理公假申請。

5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人事主任 黃勝君 會畢 110/11/01 08:38:04

6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秘書 陳怡芬 決行 110/11/01 16:20:38

如擬